

# 外國勢力介入補選的司馬昭之心

這次立法會補選是人大釋法、香港法庭裁決反對派瀆誓議員喪失議席、選舉主任DQ周庭等人後的一次補選，外國勢力高調介入補選的司馬昭之心，是針對人大釋法和企圖為「民主自決」分裂中國張目，心水清的市民自然會看清真相，補選投票時作出明智的抉擇。

楊利珊  
九龍東區各界聯合會常務副會長  
北京市政協常委



為補選主題。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日前在向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文件中強調，鼓吹「民主自決」，或以任何方式提出「獨立」者均不可能擁護香港基本法，亦不可能履行立法會議員職責，故選舉主任裁定3名參與補選的人士提名無效，是基於事實根據及法律要求。

有立法會補選參選人因主張「自決」「港獨」而被DQ後，歐盟首先發難，指「香港眾志」周庭因政治聯繫被選舉主任裁定立法會補選提名無效，與《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相抵觸，會危害香港作為自由及開放社會的國際聲譽云云。英國外交部發言人聲稱，被選舉權是港人的基本權利，受基本法第26條及《香港人權法案條例》保障，而高度自治、權利和自由是香港生活模式的核心，應受到充分尊重云云。

## 外國勢力高調介入補選

美國駐港總領事館發言人聲稱，美國堅定支持香港的高

度自治、法治、對人權和基本自由尊重：「我們支持表達自由，並相信當不同政見可以獲表達時，才是對社會最好。」「雙學」三人的官司開始審訊，12名美國國會議員去信挪威諾貝爾獎委員會，提名黃之鋒三人角逐本年度的諾貝爾和平獎。

陳方安生在紐約公開呼籲美國關注香港「一國兩制」遭「破壞」的嚴重狀況，支持和鼓勵香港為維護基本價值觀和「一國兩制」所進行的鬥爭。黃之鋒也在此時向英國媒體放話，指香港已到了危急關頭。民主黨黃碧雲和林卓廷早前發出聯署信，稱選舉主任的決定剝奪了市民的選舉權云云。

但是，事實是沒有哪個國家或聯盟會允許分離主義，包括美國、英國和歐盟。歐盟在看待加泰獨立和香港的分離主義上明顯抱持雙重標準，歐盟支持馬德里中央政府阻止加泰獨立，歐盟委員會主席容克更警告，加泰宣佈獨立後，歐盟28國集團會有出現更多裂痕的危險。

英國脫歐公投在其國內已產生立竿見影的後果，蘇格蘭政府已開始立法準備，尋求在兩年內舉行第二次獨立公投，有跡象表明北愛爾蘭的新芬黨也有此考慮。英國脫歐加劇國家分裂危險，英國國內已經明確意識到，國家分裂會削弱英國的國際地位。

150多年前的美國南北戰爭，真正目的是要「反對南方獨立，維護美國統一」，南北戰爭過後，美國最高法院1869年對「得州訴懷特案」的裁決，成為支持林肯「憲法

禁止獨立」論的主要法理依據。諷刺的是，支持香港「民主自決」的美國，並不容許自己的各州自決。

## 看清真相投票時明智抉擇

事實上，聯合國大會1514號決議已清晰表明，凡以局部破壞或全部破壞國家統一及領土完整為目的之企圖，均與聯合國憲章之宗旨及原則不相容。其後，聯合國人權世界會議於1993年的宣言中再指出：自決的定義，不得被解釋為授權或鼓勵任何行為，去部分或完全分解或損害主權獨立國家的領土完整及政治統一的行為。支持香港反對派「民主自決」的歐盟、英國、美國，應尊重香港基本法、中國憲法和聯合國決議；己所不欲勿施於港。

作為外國勢力對香港進行「顏色革命」和分裂中國重要棋子的「香港眾志」，他們對其花了大量的心血、資源，今次補選將他們培養多年的代理人拒諸門外，外國勢力惱羞成怒之下，不惜明目張膽介入補選，不但說明這次補選的重要性，更暴露反對派勾連外國勢力的面目。

為何外國勢力如此明火執仗介入香港立法會補選？因為這次補選是人大釋法、香港法庭裁決反對派瀆誓議員喪失議席、選舉主任DQ周庭後的一次補選，因此外國勢力不只是介入立法會補選那麼簡單，而是針對人大釋法、針對香港法庭的裁決和選舉主任的決定，市民應看清楚外國勢力介入補選的司馬昭之心，補選投票時作出明智的抉擇。

## 勿再對新聞抽水玩政爭

陳建強 香港專業人士協會會長



僅繫於一念之間！

在「市民新聞」大行其道、人人都可以是記者、「大聲就是對」的傳媒新時代下，新聞報道難免會有疏漏錯誤，既易引發爭議，更會被部分「有心人」信手拈來借勢「抽水」，甚至「二度創作」、製造爭物。在此情此景下，是與非竟往往僅繫於一念之間！

前特首梁振英涉及收取澳洲UGL公司500萬英鎊事件，無綫新聞在2月17日晚上以獨家新聞形式，引述消息指律政司去年底聘用一名英國御用大律師審視報告並提供法律意見，最近收到回覆，英國御用大律師認為，梁振英與UGL在協議有效期間，作為特首身份並沒有作出任何不當或貪污受賄行為，只是沒有申報，建議毋須採取進一步法律檢控行動；又引述消息指，廉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已知悉事件，廉署亦因應律政司的決定，結束UGL案的調查工作。

由於報道極具爆炸性，部分媒體和反對派連情況也未掌握，便侃侃而談，發表「權威」評論，但大多只是口號式的慣性回應。其中，令人最失望的要算是曾任香港大律師公會主席的公民黨主席梁家傑，因為他並非接受訪問的被迫回應，而是當晚即主動在其個人facebook上轉載有關報道，然後發表其觀點意見，但他所談的並非其專長的法律和政治觀點，而是未見有充分理據支持的質疑。

## 新傳媒時代真假混淆

他在facebook帖文的觀點有三個，第一個是質疑是否公關手段，「揀農曆年長假期先講，都係認住引起少D公憤」，第二個是質疑律政司「只係一個英國御用大律師的意見？夠夠夠？抑或這個最唔聽唔用而已？」第三個也是最讓人搖頭的是，在律政司已作出澄清，表明未就UGL案作出是否檢控的決定，他仍質疑「咁即係點呀？！無線新聞失實報道？689玩嘢？」更指特區政府必須追究「CCTVB」責任。

誠然，每個人都可就任何一件事有其一己的意見和質疑，合不合理、水平高或低，只要不影響或冒犯他人，都需給予尊重；但作為備受敬重的精英，普羅市民希望得到的是有說服力的意見，而不是旨在呃like的遊戲文章或含有誤導性質的評析。名人凡人都是人，或許有人認為這個要求有點過分，但卻是社會共識，相關人士亦應知所進退。

政經大事從來是一天都嫌長，因而若不是經已塵埃落定的官方聲明，或負責人的公開採訪，任何階段性和以「消息」形式提早「爆料」的報道，都會在內容細節、發佈時機，或一些突發事件，存在一些「不明確」變數，面對被指「失實報道」的風險，但由此就龜縮不報道或任由指罵？

民主政治的原則，是假設各種訊息都是真的，偶有錯誤可以藉由「觀念自由市場」的競爭來排除。可是在真假混淆的新傳媒時代，這樣的假設是否切合實際？

## 加強憲法與基本法教育意義重大

鄺卓睿 香港南區工商業聯合總會青年委員會主席 香港群眾匯思常務理事

雞年已過，犬年伊始，香港繼續繁榮穩定，這是依靠中央、香港特區政府與社會各界同心同德、共同努力，才有的成就。不過，香港仍然有不少深層次矛盾值得重視，須着手解決。當中，有關國家憲法及基本法的教育工作仍有優化的空間，政府和社會不同持份者有不可推卸的責任，推廣憲法和基本法以讓更多市民認識，尤其是青少年，對「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意義十分重大。

筆者認為，政府特別是教育局在這方面下了不少功夫，包括推出指引，增加相關課程的教學時數，推出有關基本法的教材供學生和教師使用，這些都值得讚賞和鼓勵。但是，上述工作仍須加強和完善。其中，中國歷史、通識教育等學科的課程大綱和課本對憲法着墨不多，而基本法則着重於某些條文，例如基本法第23條和人大釋法的描述，甚少詳細、正確講述基本法的起草過程、原因、背景，基本法與香港的關係，對香港的影響，結果有學生和老師對基本法存在錯誤認識，甚至嚴重誤解某些條文。因此，往往社會討論一些具爭議的議題時，容易被一些人誤導，混淆視聽，引發偏激行為，衝擊社會和諧穩定。可見，不能正確宣傳教育憲法和基本法負面影響甚大，特區政府不能視而不見。

## 政府和社會各界均有責任和義務

加強憲法和基本法的教育工作，不但是政府之責，

更是社會各界的責任和義務。在政府層面上來看，首先在推動憲法的教育工作，政府可考慮在通識科、中國歷史科中加入有關憲法的內容。在高中通識課程的「現代中國」中，介紹憲法與國家機構的關係，簡單介紹憲法的起草過程與演變，讓學生全面了解憲法，亦對國家憲制有初步的認識；在中國歷史科，初中應着重介紹憲法的背景、起草過程、主要變化和主要人物，讓學生了解憲法的歷史變遷；高中除了深入講解有關憲法的背景、起草過程和演變外，亦可加入比較不同時期的憲法和對國家發展的影響。教育局應就高中的中史課程進行調整，以便教師有時間教授有關知識。

在基本法教育方面，筆者認為，有關課程須講述更多有關起草時的背景和過程，讓學生和市民明白基本法的起草，香港是有參與的。中國歷史科，應把基本法與回歸前後香港的社會變遷、政治發展一同講述。在社會層面，工商界、社團都必須支持推廣對憲法和基本法的活動，包括宣傳、講座和比賽等，積極向政府提出建議，讓大眾認識憲法和基本法，了解作為中國公民的責任與權利。

筆者相信，憲法和基本法的教育是政府在教育領域的重點工作，對香港影響深遠，社會各界應與政府共同推動，為保持香港繁榮穩定作出貢獻。

## 大灣區城市在鄉村振興的角色與機遇

吳子倫 城市智庫成員 「就是敢言」計劃成員

中央政府在本月4日公佈了《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實施鄉村振興戰略的意見》(下稱《意見》)。這是習近平主席在十九大時為解決「三農」問題而部署的鄉村振興戰略的藍圖。有關《意見》涵蓋的內容非常廣泛，但主要方向為推進發展綠色旅遊、農產品商品化，吸引企業到農村投資、鼓勵工商資本下鄉等。

筆者認為農村居民長期無法脫貧有三個主要原因。首先，他們缺乏資訊及銷售渠道，無法接觸市場，使農產品無法賣得好價錢。另外，他們多半沒有為農產品加工增值，導致利潤十分微薄。最後，交通網絡的不完善令農村不能發展第二、三產業，農民無法從事其他較高工資的職業，只能繼續以低價出售農產品謀生。《意見》可以為上述三個問題提供解決方案。

要實現鄉村振興，交通網絡的建設必不可少。現時，中國的高鐵網絡正逐步完善，城市之間的時間距離漸漸拉近，這對產品銷售和遊客流動帶來正面影響。可是，農村與城市之間的交通配套仍有改善空間。要是這部分

能做好，農產品可以運到消費力較高的市場，並吸引遊客到當地參觀，使有關措施能有效落實，讓農民得以富起來。

在是次戰略實施時，大灣區城市能作為輔助角色。不少大灣區城市有着成熟的生產技術和科研水平，可以教導農民使用科學的種植方法和向他們出售已改進品種的種子，提高生產力。同時，也能提供生產技術及機器，讓農民為農產品進行加工增值。而香港一直與世界市場接軌，有着豐富的品牌建立經驗以及達到國際標準的食物安全標準和檢測制度，香港明顯是內地農產品走出去的最佳渠道。香港的專業管理人才更能協助制定產品生產的監控制度，同時為產品建立品牌形象，提升農民所獲得的利潤。

鄉村振興將會是內地未來數年的重點措施之一。大灣區城市必須把握這個新機遇，在支持中央落實政策的同時，讓大灣區產業更多元化，為國家的經濟發展帶來動力。

## 特朗普花拳繡腿敷衍「控槍」

黃海振 資深評論員

由於特朗普在2016年大選接受了美國步槍協會3,000萬美元贊助，對近日發生在佛羅里達州、造成31人死傷的校園槍擊案表現得非常曖昧。特朗普先是避重就輕、轉移視線地說「聯邦調查局對已經獲得兇手情報，仍然將精力放在『通俄門』事件，錯過拘捕兇犯是失責」；後迫於巨大壓力，「猶抱琵琶半遮面」地稱已經責成司法部「研究」將「撞火槍托」列為違禁品。不痛不癢、花拳繡腿的責成，凸顯特朗普壓根兒就不想「控槍」。和奧巴馬當年在發生校園槍擊案後，積極呼籲、游說議員加緊控槍的態度相比，特朗普明顯是敷衍了事。

因為收了步槍協會3,000萬美元款項，特朗普不願揭開每年造成3萬餘人死亡的「槍擊案」，說明美國每條人命價值不到1,000美元。在奧巴馬時代的美國，每當發生槍擊案，控槍呼聲會持續高漲，雖然奧巴馬最終也沒有在「控槍」議題上有所突破，但至少讓人看到當年的白宮所作的努力。美國自2013年以來，各地每年發生了至少500起槍擊案，大約有10萬人遭到槍擊，3萬多人被打死，每天死在槍口下的人數達近百人。「槍擊案」已經成為危害美國人身安全的難解「死結」，內憂外患的特朗普當然不會花精力去冒險解這個結。

## 「抱琵琶遮臉」解不開死結

據美國聯邦調查局透露的統計數字，美國一年的暴力犯罪數目超過140萬起，其中70%以上與槍支有關。其中的殺人、搶劫等惡意侵犯案件，更離不開槍支。因為槍，連小學生都可以殺死10幾名老師和同學；因為槍，使美國成為搶劫、強姦等惡性犯罪率最高的國家；因為槍，使美國邊境的販毒集團可以與警察周旋，源源不斷地為2,500萬吸毒者提供「食糧」；也是因為槍，芝加哥黑人區每當夜幕降臨，就會傳出清脆的、令人毛骨悚然的槍聲。

美國步槍協會是利益集團中最強大代表，擁有

400萬會員。據協會高層披露，協會會員可在3天內向政客發出50萬個電郵，在關鍵時刻游說國會和政客，使他們作出有利於協會的決定。步槍協會能影響華盛頓政壇，已經成為不亞於五角大樓的強勢組織。美國民主黨2000年總統候選人戈爾敗在布什的手下，關鍵因素就是因為戈爾發表了「收緊槍支」的言論，得罪了步槍協會和軍火商利益。2016年總統候選人希拉里吸取了戈爾的教訓，早早聲稱自己是打獵愛好者，贊成個人持有槍支。從特朗普「猶抱琵琶半遮面」的控槍取態可以看到，白宮根本沒意思解開「槍擊案」死結。

## 槍擊案成美國安全「癌症」

筆者曾經詢問美國朋友，為什麼那麼多美國人有興趣買槍？朋友回答是：「因為感到不安全，所以買槍」。每年3萬多人死於槍擊案，相當於美國12年越南戰爭中死亡軍人總數5.8萬的一半還要多。由於相當一部分槍支掌握在有犯罪前科的危險人物手中，已成為一顆顆定時炸彈。在美國，要正式申請一張持槍證其實不容易，要到警察局填寫申請持有槍支的表格、繳交各種身份證件、遞交至少三名美國公民的擔保信、核對存檔指紋、接受警察面談、經過聯邦調查局審查，證實沒有犯罪記錄等繁瑣程序，才能獲得持槍執照。

由於警察的審查嚴格，連有沒有和太太吵過架、有沒有酗酒的习惯、對人是否和善等都列入審查議程，所以從申請到領到執照，大約需要一年的時間。正因為正規申請執照如此繁瑣，不少人、特別是申請執照比較困難的人，就會通過其他「快捷方式」獲得槍支。參觀槍展是一條獲得槍支的捷徑，因為只需要買10美元的門票就可以進入、選購來自世界各地的槍支；在這裡，購槍者只要出示駕駛執照，就可以購到「心頭好」，和在街市買菜一樣方便。步槍協會的特異功能、政客態度的曖昧，使槍擊案成為美國社會安全的「癌症」。

## 內地減稅扶持中小企值得港府參考

黃煥強 資深財經評論員

中國作為世界上第二大經濟體，為保持其經濟的穩定發展，除了繼續實施行之有效的國企改革，堅持嚴格執行《公司法》和維護上市公司以及股東利益的《證券法》和在保持大型和超大型企業的正常發展外，對佔中國企業90%以上眾多的中、小、微型企業，近年尤為關注與扶持。

國家不時推出短時的、暫時的、特定行業的稅收優惠，扶持中、小、微型企業，但不少企業心中無底，未知何時會把「暫時」突然取消，什麼時候再行恢復，或盼望有新的優惠出現。不過，這些擔心可以不必了。去年9月1日舉行的全國人大常委會會議，表決通過了《中小企業促進法》的修訂案。修訂後的《中小企業促進法》在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該法由7章擴展為10章，由45條增為61條，最關鍵的從「財稅支持」和「融資促進」，分別提出四項稅收優惠，從財稅支持、創業扶持和創新支付等三方面鼓勵中小企業發展。最近幾年，內地對小微企業的稅收優惠

政策不斷增多，適用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優惠的小型微型企業，每年應納所得稅額都有所減少，並清理了80多項的非行政審批事項，過去要政府審批的一些項目，現在只要知會政府便可以了。

修改後的《中小企業促進法》規定：對符合條件的小型、微型企業，按規定實行緩徵、減徵、免徵企業所得稅、增值稅等措施，簡化稅收徵管程序，減輕小型、微型企業稅收負擔。其次規定：高等學校學生、退役軍人和失業人員、殘疾人員等創辦小型微型企業，按照國家規定，享受稅收優惠和收費減免；再者，國家採取措施支持社會資金參與投資中小企業。

此外，該法還規定，國家鼓勵中小企按照市場需求，推進技術、產品、管理模式、商業模式等創新，有需要時可縮短折舊年限加速折舊。由於2008年起，中國稅法再無內外企業之分，故港資企業在內地的中小微企也可享受此待遇。建議港府參考採用改進現行政策，否則更多企業將被吸引返內地經營。